

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 （1）2024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2）2024 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3）2024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4）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5）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6）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2024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8）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9）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10）2024 年项目支出表；
- （11）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 （12）2024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13)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支出情况表；

(14) 2024 年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行经费表。

第一部分 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部门概况

一、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落实中央、省、市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起草全区司法行政工作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2、监督管理全区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开展社区矫正社会工作和志愿服务。

3、拟定全区法治宣传、普法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区各行业法治宣传、普法教育和依法治理工作。

4、监督指导全区律师工作、公证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

5、监督管理全区法律援助工作。

6、监督指导全区司法所建设和人民调解工作，管理基层法律服务、安置帮教工作，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7、负责全区司法鉴定人和司法鉴定机构的监督管理工作。

8、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物资装备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计划财务工作，指导所属单位内部审计、国有资产管理等工作。

9、指导监督全区司法行政队伍建设和思想作风、工作作风建设，负责局机关、直属单位的干部人事工作；负责全

区司法行政系统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

10、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

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部门预算包括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本级预算和局属单位。

本级预算包括：办公室、政工科、依法治区秘书股、基层和社区矫正工作管理股、法规股、法律服务管理股的预算。

所属单位预算包括：

1、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本级

2、龙塔司法所

3、沙北司法所

4、龙城司法所

5、孟庙司法所

6、新店司法所

7、李集司法所

8、商桥司法所

9、裴城司法所

10、松江司法所

11、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12、漯河市人汇公证处

我部门所属单位龙塔司法所、沙北司法所、龙城司法所、

孟庙司法所、新店司法所、李集司法所、商桥司法所、裴城司法所、松江司法所、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漯河市人汇公证处 2024 年度未独立申报年初预算，故不单独进行预算公开。

第二部分 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部门收入总计 1361.65 万元，支出总计 1361.65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收入减少 62.07 万元，下降 4.36%。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工资减少，基本支出收入减少；支出减少 62.07 万元，下降 4.36%。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工资减少，基本支出支出减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部门收入合计 1361.6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361.65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部门支出合计 1361.6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74.75 万元，占 71.59%；项目支出 386.90 万元，占 28.4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361.65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 0.0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62.07 万元，下降 4.36%，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工资减少，基本支出收支减少；政府性基金收支

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1361.6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74.75万元，占71.59%；项目支出386.90万元，占28.41%。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1162.62万元，占85.3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3.51万元，占6.87%；卫生健康支出32.84万元，占2.41%；住房保障支出72.68万元，占5.34%。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2024年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974.7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914.73万元，占93.84%；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60.02万元，占6.16%；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定额公用经费和公务用车补贴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4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 2024 年无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部门“三公”经费预算为 5.00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持平。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 2023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加强出国经费管理，对出国经费进行压缩。

（二）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 2023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等办法，不断规范公务接待管理，严格接待审批控制，厉行勤俭节约，不断压缩公务接待费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与 2023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无购买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

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与 2023 年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从紧控制公务用车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部门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60.02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与 2023 年相比增加 3.03 万元，增长 5.32%，主要原因：人员变动，运行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我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对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预算拨款 386.90 万元，共 9 个项目，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部门将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我部门 2024 年度无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故未申报财政重点绩效项目绩效目标。特此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9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

车 9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部门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1 项，主要是：公安及司法行政机关 2024 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涉及资金 108.00 万元。我部门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十一、空表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空表的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业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空表的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业务。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运行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1）2024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2) 2024 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3) 2024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4)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5)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6)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7) 2024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8)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9)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10)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 (1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 (12) 2024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 (13)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支出情况表;
- (14) 2024 年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行经费表。

2024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

2024 年度

YS01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361.65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1,361.65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1,162.62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93.51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32.84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72.68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61.65	本年支出合计	1,361.65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361.65	支出总计	1,361.65

2024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YS03

部门：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1,361.65	974.75	901.54	13.20	60.02		386.90	100.00	286.90
			620	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	1,361.65	974.75	901.54	13.20	60.02		386.90	100.00	286.90
204	06	01		行政运行	775.72	775.72	713.15	2.55	60.02				
204	0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0						100.00	100.00	
204	06	07		公共法律服务	129.90						129.90		129.90
204	06	99		其他司法支出	157.00						157.00		157.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65	10.65		10.6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79.81	79.81	79.81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	3.05	3.0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9.34	19.34	19.3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3.50	13.50	13.5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2.68	72.68	72.68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YS04

部门：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361.65	一、本年支出	1,361.65	1,361.65	1,361.6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61.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1,361.65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1,162.62	1,162.62	1,162.62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51	93.51	93.51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2.84	32.84	32.8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72.68	72.68	72.68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361.65	支出合计	1,361.65	1,361.65	1,361.65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YS05

部门：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1,361.65	974.75	901.54	13.20	60.02		386.90	100.00	286.90
			620	漯河市郾城区司	1,361.65	974.75	901.54	13.20	60.02		386.90	100.00	286.90
204	06	01		行政运行	775.72	775.72	713.15	2.55	60.02				
204	0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	100.00						100.00	100.00	
204	06	07		公共法律服务	129.90						129.90		129.90
204	06	99		其他司法支出	157.00						157.00		157.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65	10.65		10.6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79.81	79.81	79.81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	3.05	3.05	3.05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9.34	19.34	19.3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3.50	13.50	13.5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2.68	72.68	72.68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YS06

部门：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974.75	914.73	60.02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95.53	195.53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55	2.55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79.72	279.72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64.48	164.48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73.42	73.42	
30216	培训费	50203	培训费	4.20		4.20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6.99		6.99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8.97		8.97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7.00		7.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27.86		27.86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0.65	10.6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79.81	79.8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05	3.0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2.84	32.84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72.68	72.68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

2024年度

YS08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5.00		5.00		5.0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YS09

部门：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4 年项目支出表

YS10

部门：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86.90	386.90							
	620	漯河市郾城区司	386.90	386.90							
其他运转类	司法工作经费	漯河市郾城区司	100.00	100.00							
特定目标类	2023 年中央政法	漯河市郾城区司	36.00	36.00							
特定目标类	购买社会服务费	漯河市郾城区司	84.00	84.00							
特定目标类	2023 年市级补助	漯河市郾城区司	9.90	9.90							
特定目标类	公安及司法行政	漯河市郾城区司	70.00	70.00							
特定目标类	2023 年中央政法	漯河市郾城区司	60.00	60.00							
特定目标类	司法行政机关	漯河市郾城区司	26.00	26.00							
特定目标类	2023 年司法机关	漯河市郾城区司	1.00	1.0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				
年度履职目标	增强普法宣传覆盖面，及时更新法律知识，提高全民素质，激发群众学法、知法、守法热情；加强法治郾城、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加强执法人员培训，不断提升行政执法水平；提高公共法律服务质量；快速高效办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扎实开展矛盾纠纷化解，加强专职人民调解员队伍；做好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不断建立健全担当作为，创先争优，切实提高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满意度，打造优质司法行政服务名片。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做好人民调解工作		依托司法所与人民调解员相结合解决基层纠纷。	
	做好法律宣传工作		不定时走进社区、农村、广场进行法律宣传。	
	做好法律援助工作		提高公共法律服务质量；提高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认真做好法律援助服务援助案件。	
	做好社区矫正、安置帮教工作		全面提升社区矫正工作水平；定期做好走访；做好刑满人员安置帮教。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361.65	
	1、资金来源：	（1）政府预算资金	1,361.65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	（1）基本支出	974.75	
	（2）项目支出	386.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区司法局根据漯河市财政局《漯河市法律援助资金管理办法》漯财政法[2020]4号、《关于司法局购买服务岗位的批复》郟编[2020]16号、《河南省省财政厅 河南省司法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社区矫正经费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豫财行[2014]327号、漯河市司法局 漯河市财政厅关于印发《漯河市人民调解工作经费保障管理办法》豫司[2019]46号等要求，司法局在法治政府建设、法律援助、社区矫正等民生工程中责任重大，解决群众的法律难题，进一步提升行政执法水平；提高公共法律服务质量，提升工作效能，以提高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项目实施方案的决策程序科学、合理、实施程序切实可行，基础条件得到有效保障，相关管理制度健全、有效，监督管理规范有序。区司法局按照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工作规则、协调小组工作规则，办公室细则要求，健全工作机制，加强全面统筹，加大工作力度，着力构建立法、执法、守法、普法各个环节有机衔接、一体贯通的工作运行长效机制。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项目实施方案的决策程序科学、合理、实施程序切实可行，基础条件得到有效保障，相关管理制度健全、有效，监督管理规范有序。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5%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p>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p>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p>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p>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p>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p>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深化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	100%	提高公共法律服务质量；提高法律援助案件质量；认真做好法律援助服务援助案件。
		深入推进司法行政改革	100%	持续推进放管服改革；深化律师制度改革。
		维护社会稳定和谐	100%	全面提升社区矫正工作水平；健全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化解机制；做好刑满人员安置帮教。
		提升全民法治政府建设	100%	健全法治政府领导机制，加强法治政府和依法治区工作的协调，持续发挥考核推动作用。
	履职目标实现	做好法律宣传，提高群众法律知识	提高	通过走进广场、集市，发放法律册子进行宣传
		快速高效办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提高法援群众受益面	提高	扩大法援律师队伍，提高法援办公环境
		做好安置帮教和社区矫正工作，增强社会稳定	增强	做好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维护社会安定
		持续推进人民调解制度，降低矛盾纠纷	推进	扎实开展矛盾纠纷化解，加强专职人民调解员队伍，化解基层矛盾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提高群众法律法律意识及法律普及度	提高	有利于广大法律普及力度，提高全民法律意识，有利于法治政府建设。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2024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620		386.90	386.90										
620320	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	386.90	386.90										
411103240000000019220	司法工作经费	100.00	100.00		经济总成本	≤100万元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数量	1个	提高职工积极性	提高	职工满意度	≥89%	
							单位各项工作开展达标率	100%	提高职工幸福感	提高			
							单位各项工作开展的及时性	及时					

411103240000000033635	公安及司法行政机关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70.00	70.00			总成本	≤70 万元	办案件数	≥450 件	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	使用单位满意度	≥89%
								装备采购率	100%				
								资金支付的及时性	2024 年 2 月 4 日支付				
411103240000000033637	2023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法律援助资金	36.00	36.00			总成本	≤36 万元	法律援助案件案卷数	≥650 件	保障弱势群体权益	保障	受助人群满意度	≥88%
								案件合格率	100%				
								法律援助发放时间	2024 年 2 月 6 日之前				
								案件办理及时率	100%				
411103240000000033639	2023 年司法机关政法转移支付市级配套资金	1.00	1.00			总成本	≤1 万元	开展工作次数	≥3 次	提高工作效率	提高	使用单位满意度	≥90%
								资金使用合格率	100%				
								资金发放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				

									前				
411103240000000033640	2023 年市级补助村（居）法律顾问资金	9.90	9.90			总成本	≤9.9 万元	补助法律顾 问个数	40 个	提高社会稳 定	提高	群众满意度	≥90%
								补助对象准 确率	100%	受益村居个 数	198 个	村居法律顾 问满意度	≥90%
								补助金额准 确率	100%				
								资金发放时 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 前				
411103240000000033642	2023 年中 央政法纪 检监察转 移支付司 法行政机 关资金	60.00	60.00			总成本	≤60 万元	开展案件个 数	≥850 个	提高办案水 平	提高	使用单位满 意度	≥88%
								资金使用合 格率	100%				
								资金发放时 间	2024 年 2 月 3 日之 前				
411103240000000033643	司法行政 机关 2023 年省级政 法纪检监	26.00	26.00			总成本	≤26 万元	开展案件件 数	≥400 件	提高办案水 平	提高	使用单位满 意度	≥86%
								资金使用合 理率	100%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支出情况表

YS13

部门：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说明：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4 年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行经费表

部门：漯河市郾城区司法局

2024 年度

YS14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项目		机构运行经费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0.02
2040601	行政运行	60.02